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--

### 第一节. 标识

- (1) 化学品名称 : KH-10, KH-31G, KH-31S, KH-60, KM-31, KM-60, KL-10, KL-31, KL-31M KL-701, EH-105H, EM3090, EM2070, EL-102, EL-103, EL-103H, EL-709, KBM-4, HB-65, HB-100
- (2) 化学品使用建议和使用限制
- 使用建议 : 壁纸、地板材料、密封剂、防水布、雨衣、仿皮、鞋掌儿、胶卷用织物、非易燃性的纱罩、管道、密封垫
  - 使用限制: 使用推荐使用。
- (3) 制造商/ 供应商 / 经销商信息
- 制造商信息
    - 公司 : 韩华思路信(株)
    - 地 址 : 韩国蔚山广域市南区产业路440-22韩华思路信(株)蔚山工厂
    - 紧急电话号码 : +82 52 279 5344
    - 部门 : PVC 生产 2 队
  - 供应商信息
    - 公司 : 韩华思路信(株)
    - 地 址 : 韩国首尔特别市中区长桥洞1号韩华大厦
    - 紧急电话号码 : +82 2 729 2773, +82 2 729 4079
    - 部门 : PSR 营业队

---

### 第二节. 危险标识

- (1) 物质或者合物的分类 : 未分类
- (2) 注意事项及警告标识
- 【图标】: 不适用
  - 【信号语】: 不适用
  - 【有害·危险信号语】: 不适用
  - 【预防措施文句】
    - 预防: 不适用
    - 对应: 不适用
    - 存储: 不适用
    - 废弃: 不适用
- (3) 未包括在危险概述中的其他危害: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NFPA 等级：保健（0），火灾（0），反应性（-）

### 第三节. 成分构成 /成分信息

物质的化学名称	别名	CAS号	含有量 (%)
聚氯乙烯	poly(vinyl chloride)	9002-86-2	100

### 第四节. 急救措施

- (1) 眼睛接触：与物质接触时,用水冲洗眼睛 20 分钟以上。  
立即就医。
- (2) 皮肤接触：与物质接触时,用流水冲洗皮肤 20 分钟以上。  
隔离被污染的衣服和鞋子。  
再使用前,请洗净衣服和鞋子。  
立即采取医疗措施。
- (3) 吸入：接受紧急医疗救治。  
移动到空气新鲜的地方。  
患者停止呼吸时需进行人工呼吸。  
患者呼吸困难时需输氧。
- (4) 饮食：切勿使昏迷的患者进食。  
立即采取医疗措施。
- (5) 其它注意事项：医务人员需要先了解该材料,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。

### 第五节. 消防措施

- (1) 适当的灭火介质：
  - 适当的灭火介质：干燥化学剂、二氧化碳、水、一般泡沫
  - 不适当的灭火剂：无资料
  - 大型火灾：如果不会发生危险,搬出火灾地区的容器。
- (2) 化学品产生的具体危险：
  - 热分解产品
    - 卤素化合物、碳氧化物、氯化氢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
  - 火灾和爆炸危险
    - 灰尘和空气的混合物会燃烧或爆炸
    - 会点火被高温、火花、火焰点火。
    - 加热时容器会爆炸。
    - 有些物质可燃烧,但不会轻易点火。
    - 火灾时会产生刺激性,毒性气体。
    - 吸入物质有害。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(3) 消防人员的特殊防保设备和防范措施：
- 为了处理灭火水，挖水沟以便防止物质扩散。
  - 如果不危险的话，移出火灾地区的容器。
  - 桶类火灾时，灭完火后也继续用大量的水使容器冷却。
  - 桶类火灾时，压力放出装置响高音或变颜色时立刻退走。
  - 桶类火灾时，切勿接近被火焰包围的桶。

---

### 第六节. 事故解除措施

- (1) 人身防范，保护设备和应急程序：
- 用干燥沙子/泥土或其它非可燃性物覆盖或吸收，然后装在容器里。
  - 清除所有火源。
  - 如果不危险的话，阻止泄露。
  - 请注意需要避免的物质和因素。
  - 保持污染地区的通风换气。
  - 切勿触摸或拖动泄漏物。
  - 防止粉尘的形成。
- (2) 环境防范措施：大量漏出时防止流入水路、下水道、地下室或密闭空间。
- (3) 抑制和清洁的方法和材料：
- 少量泄露时，用大量的水冲洗污染地区。
  - 少量泄露时，并使用沙子等非可燃性物质将污染物吸收后装入容器。
  - 大量泄露时，在远离泄漏物处挖水沟以便清理。
  - 使用清洁的铁锹将泄漏物装进干燥洁净的容器，轻盖瓶盖后移出受污染地区。
  - 粉末泄露时，为了防止泄漏物扩散，盖上塑料薄片并保持干燥状态。

---

### 第七节. 搬运和存储

- (1) 安全搬运的防范措施
- 请注意需要避免的物质和因素。
  - 处理后，彻底洗净。
  - 作业时参考工程管理和个人保护事项。
  - 保持该物质的温度始终控制 49℃ 以下。
- (2) 安全储存条件，包括任何不相容性
- 密闭保管。
  - 保存于阴凉干燥处。
  - 请注意需要避免的物质和因素。

---

### 第八节. 接触控制 / 人身保护

- (1) 化学物质和生物学暴露限值：
- KOREA-ISHL：无资料
  - ACGIH：TWA=1mg/m<sup>3</sup> (呼吸分数)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OSHA : 无资料
  - NIOSH : 无资料
  - 生物学暴露限值: 无资料
  - EU : 瑞士 : TWA=3mg/m<sup>3</sup>[MAK](呼吸性粉尘)  
英国 : TWA=10mg/m<sup>3</sup>(吸入性粉尘); 4mg/m<sup>3</sup>(呼吸性粉尘)  
STEL=30mg/m<sup>3</sup>(计算值, 吸入性粉尘); 12mg/m<sup>3</sup>(计算值, 呼吸性粉尘)  
捷克 : TWA=5mg/m<sup>3</sup>(粉尘)
  - 其他 : 中国 : TWA=5mg/m<sup>3</sup>(总粉尘), STEL=10mg/m<sup>3</sup>(总粉尘)  
日本 : TWA= 4mg/m<sup>3</sup>OEL(Class 2 粉尘, 总粉尘); 1mg/m<sup>3</sup>OEL(Class 2 粉尘, 呼吸性粉尘)  
南部非洲 : TWA= 10mg/m<sup>3</sup>(总可吸入粉尘); 5mg/m<sup>3</sup>(呼吸性粉尘)
- (2) 适当的工程控制
- 使用工程控制或局部排放使空气水平保持在暴露标准以下。
- (3) 个人防护措施, 如人身保护设备(PPE)
- 呼吸系统保护: 请戴上符合暴露微粒物质的物理化学特性, 以及有验证的呼吸用保护具。
  - 眼睛保护:
    - 在作业现场附近设置喷水式眼部洗涤设备和紧急洗浴设施(淋浴式)。
    - 因为粒子物质会引起眼睛刺激和健康上障碍, 为了保护眼睛及健康, 请戴上透气性护眼镜。
  - 手保护: 请戴合适的抗化学性手套。
  - 全身保护 身体保护: 请穿着合适的抗化学性保护衣。

### 第九节. 物理和化学特性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1) 外观               | : 白色, 固体              |
| (2) 气味               | : 无气味                 |
| (3) 气味阈值 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4) p H  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5) 熔点/凝固点           | : 302℃                |
| (6) 初始沸点及沸腾范围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7) 引火点  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8) 蒸发速度(蒸发比率)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9) 易燃性(固态, 气态)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0) 易燃范围及爆炸范围的上限/下限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1) 蒸汽压力            | :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|
| (12) 溶解度             | : 不溶于水                |
| (13) 蒸气密度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4) 比重              | : 1.406(25℃)          |
| (15) n-正辛醇/水分配系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6) 自动点火温度          | : 435℃                |
| (17) 分解温度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8) 粘度              | : 无资料                 |
| (19) 分子量             | : 60,000-150,000g/mol |

### 第十节. 稳定性和反应性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(1) 化学稳定性：常温常压的情况下稳定。
- (2) 有害反应的可能性：未引起聚合反应。
- (3) 应避免的条件：
  - 高温、火花、火焰等点火源
  - 避免接触禁止混合物。
- (4) 不品相容材料：强氧化剂
- (5) 危险分解产品：卤素化合物、碳氧化物、氯化氢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

---

### 第十一节. 毒理学信息

- (1) 可能性高的径路信息
  - (呼吸道)：未对呼吸道产生毒性影响。
  - (经口)：未出现毒性影响。
  - (皮肤 / 眼部)：未刺激眼部及皮肤。
- (2) 因短期或长期的泄露产生的迟延，急性及慢性影响
  - 急性毒性：
    - 经口毒性：无资料
    - 经皮毒性：无资料
    - 吸入毒性：无资料
  - 皮肤腐蚀/刺激：无资料
  - 严重眼损伤/刺激：无资料
  - 呼吸或皮肤敏化作用：无资料
  - 皮肤敏化作用：无资料
  - 致癌性：未分类
    - IARC：Group 3
    - ACGIH：A4
  -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：未分类
    - 体内试验 Ames 试验中，出现与代谢活性无关的阴性反应。
  - 生殖毒性：无资料
  - 特定目标器官系统毒性(单次接触)：无资料
    - 大鼠吸入热的 PVC 油烟时，发现过间质水肿，出血和支气管阻塞，肺出血等，但不足以分类。
  - 特定目标器官系统毒性(重复接触)：无资料
    - 如果肺部长期重复暴露在灰尘颗粒时，可导致纤维化纤维瘤，但不足以分类。
  - 吸入危险：无资料

---

### 第十二节. 生态信息

- (1) 毒性
  - 急性水生毒性：无资料
  - 慢性水生毒性：无资料
  - 鱼类：无资料
  - 甲壳类：无资料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藻类：无资料
- (2) 残留性和分解性
  - 残留性：无资料
  - 分解性：无资料
- (3) 生物积累潜力
  - 生物降解性：无资料
  - 浓缩性：无资料
- (4) 在土壤中的流动性：无资料
- (5) 其它不利效应：无资料

---

### 第十三节. 处置考虑

- (1) 废弃处置方法
  - 废塑料及废弃物合成高分子化合物中，把热固粉碎，切割或熔化至尺寸最大直径 15 cm 以内，把它应稳定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。
  - 废塑料及废弃物合成高分子化合物中，其他热固性应当焚化。
- (2) 废弃注意事项：按照有关废弃管理法规处理。

---

### 第十四节. 运输信息

- 가. 联合国编号：不适用
- 나. 联合国正式运输名称：不适用
- 다. 运输危险分类：不适用
- 라. 包装类别(如果适用)：不适用
- 마. 环境危险：不适用
- 바. 在进行运输或传输时，用户的特殊防范措施：
  - 火灾时紧急措施：不适用
  - 泄露时紧急措施：不适用

---

### 第十五节. 管理信息

- (1) ISHL (韩国产业安全卫生法规定)：非规定对象
- (2) TCCA (韩国有害化学物质管理法规定)：
  - 现有化学物质 (KE-29063)
- (3) 韩国危险物安全管理法规定：非规定对象
- (4) 韩国废弃物管理法规定：指定废弃物
- (5) 其它国内国外规定：
  - 残留性有机污染物管理法 (POPs)：非规定对象
  - EU

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EU 286/2011/EEC (CLP) 确认分类结果 : 不适用
- EU 286/2011/EEC (CLP) 危险文句 : 不适用
- EU 286/2011/EEC (CLP) 安全文句(预防措施) : 不适用
- EU SVHC list : 非规定对象
- EU Authorisation List : 非规定对象
- EU Restriction list : 非规定对象
- 美国管理信息
  - OSHA规定:非规定对象
  - CERCLA 103规定:非规定对象
  - EPCRA 302规定:非规定对象
  - EPCRA 304规定:非规定对象
  - EPCRA 313规定:非规定对象
  - SARA 311/312 规定 : 非规定对象
- 鹿特丹协定物质:非规定对象
- 斯德哥尔摩协定物质:非规定对象
- 蒙特利尔协定书物质: 非规定对象
- 其他规定
  - 美国管理信息: Section 8(b) Inventory (TSCA): 存在[XU]
  - European List of Notified Chemical Substances (ELINCS)): 存在[420-490-3]
  - 中国管理信息: Inventory of Existing Chemical Substances (IECSC): 存在[21446]
  - 日本管理信息 : Existing and New Chemical Substances (ENCS): 存在 [(6)-66, (6)-67, (6)-76, (6)-1633]
  - 加拿大管理信息: Domestic Substances List (DSL): 存在
  - 澳大利亚管理信息: Inventory of Chemical Substances (AICS): 存在
  - 新西兰管理信息: Inventory of Chemicals (NZIoC): 根据适当的化学物质群基准, 可以作为单一成分使用。
  - 菲律宾管理信息: Inventory of Chemicals and Chemical Substances (PICCS): 存在

---

### 第十六节. 其他信息

#### (1) 资料出处

- AKRON; <http://ull.chemistry.uakron.edu/erd/>
- IARC Monographs on the Evaluation of Carcinogenic Risks to Humans; <http://monographs.iarc.fr>
- HSDB; <http://toxnet.nlm.nih.gov/>
- NIOSH (The National Institute for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)

## 编制安全数据单(SDS)

- ACGIH (American Conference of Governmental Industrial Hygienists)
- TOMES-LOLI®; <http://www.rightanswerknowledge.com/loginRA.asp>
- 废弃物管理法实行规则 附表[1]
- 韩国产业安全卫生工业园; <http://www.kosha.or.kr/>
- 化学物质信息系统(NCIS); <http://ncis.nier.go.kr/ncis/>
- 国民安全处 - 危险品信息系统; <http://hazmat.mpss.kfi.or.kr/index.do>

(2) 最初制表日期: 2016 年 3 月 11 日

(3) 最初制表日期及修正次数:

- 修正次数: 5 次
- 最后修正日期 : 2020 年 01 月 20 日

(4) 其它

- 该 MSDS 仅为正确使用我公司产品简要记录了需要注意的内容, 仅针对一般性的操作使用。
- 危险及有害性评价并不充分, 应慎重操作使用。
- 根据法令修订及全新意见提出会有所改动。